

风险监测信息

2026 年第 44 期

济源示范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6 年 9 月 7 日

大风降温降水天气提醒

根据示范区气象局《天气报告》（第 20 期）：预计 8 日到 9 日我市有一次大风降温降水天气，其中 8 日至 9 日，全市有中雨，局部大雨，过程累计降水量 20 到 30 毫米；8 日偏东风 4 级左右，阵风 6 到 7 级；9 日最高气温由今日 30 度左右降至 16 到 18 度，降幅可达 10 度以上。

一、具体天气预报

9 月 7 日，晴天转多云，东南风 2 到 3 级，气温 21 度到 32 度。

9 月 8 日，阴天转中雨，偏东风 4 级左右，阵风 6 级左右，气温 15 度到 26 度。

9 月 9 日，阴天，有小到中雨，偏东风转西北风 2 到 3 级，气温

15 度到 18 度。

9 月 10 日，零星小雨转阴天，西南风 2 到 3 级，气温 17 度到 20 度。

9 月 11 日，多云到晴天，西南风 2 到 3 级，气温 14 度到 26 度。

二、防范应对措施建议

1.气象部门要加强气象预测预报预警，加强对大风、降水天气的监测预报，跟踪会商研判，及时发布预警，精准到局地到时段到风力、雨强，高效指引群众做好防范。

2.各开发区、镇（街道）、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气象台发布的最新天气预报、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和气象风险提示，及时进行会商研判，按照职责做好大风、降水天气防范应对工作，防范对交通出行、电力输送、设施农业等的不利影响。

3.应急管理部门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、危险化学品生产存储等行业领域做好灾害防御工作，指导相关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大风、降水天气下的安全生产防范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要督促各施工和监理企业强化施工工地、设备安全管理，抓好建筑施工单位安全工作，要重点排查消除危房、户外广告牌、临时工棚、建筑工地塔吊和脚手架等安全风险隐患，有效落实防风加固措施；做好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和指导监督，做好地质灾害监测工作，联合气象部门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；督促

相关单位做好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治理，落实地质灾害隐患点防范措施，关注可能由局部强降水引发的山洪地质灾害。**发展改革和统计部门**要督促电力部门加强电网运营监控，开展所属资产的电力设施检查，及时排除危险、排查故障。**教育体育部门**要督促指导幼儿园、托儿所、学校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学生安全，加强重点部位和排水系统等隐患排查整治，有隐患的围墙、校舍等设立警示标志，加快安排维修加固排危。**农业农村部门**要加强对种植业、畜牧业、渔业等农业产业做好降水天气应对和防风措施指导，设施农业、畜牧养殖业大棚要提前做好加固和维修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**文化广电和旅游部门**要指导 A 级旅游景区和文物单位加强风险隐患排查，对重点地区进行布防；发布旅游安全提示，指导做好游客转移、疏散等安全避险工作，必要时及时关闭景区，确保游客安全。**公安部门**要做好大风、降水天气交通事故预防工作，引导群众安全出行；加强交通指挥疏导，遇有严重影响交通安全的情形，必要时依法实施交通管制，及时处置因大风、降水天气引起的交通事故。**交通运输部门**要加大交通安全管控力度，采取措施确保大风、降水天气下的道路运输和交通安全，及时封闭危险路段和危险区域；督促相关水域水上作业要及时采取避风措施，户外工作人员要注意天气预报，及时采取措施防范大风、降水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。**通信管理部门**要组织协调各基础电信运营公司加强通信设施检查和维护，及时抢修或调度通信设施，保证通信

线路畅通。

4.公众应密切关注天气变化,加强个人防护,及时增减衣物。大风、降水天气尽量减少户外活动,不在室外焚烧垃圾、乱扔烟头等,尽量少骑自行车,远离电线、变压器等带电设备,远离铁塔、电线杆、烟囱、旗杆等高耸物体,刮风时不要在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下面停留。

5.各开发区、镇(街道)、有关部门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,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,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,保证通讯畅通,确保调度指令第一时间响应。相关应急处置部门和抢险单位、队伍要密切关注雨情、水情、险情、灾情,提前组织应急物资装备和救援力量,一旦发生险情灾情,及时上报,确保突发情况第一时间处置。

报: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发:各开发区、镇(街道)安防(应急)委,示范区安防委
成员单位
